

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
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根据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业务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二、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18 年 4 月 13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本议案拟提请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8 年 4 月 13 日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名称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6949923XD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杨剑涛，顾仁荣

成立日期：2011年02月22日

合伙期限：2011年02月22日至2061年02月21日

注册资本（出资额）：10,980万元

经营范围：审计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（证书编号：11010130）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（证书序号：000453）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3日